

2024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决算公开

2025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为洪山区教育局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 贯彻执行国家的教育方针，执行教育法令法规；
2. 承担并实施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任务；
3. 加强教职工队伍建设，提高教育质量；
4. 努力促进学校、家庭、社会教育的协调一致，形成良好的育人环境。
5. 确立办学思想、办学目标及办学特色。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81.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1,900.71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48.9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30.5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930.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930.54	总计	60	1,930.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30.54	1,781.55					148.99
205		教育支出		1,900.70	1,751.71					148.99
20502		普通教育		1,895.56	1,746.57					148.99
205020		小学教育		1,895.56	1,746.57					148.99
20507		特殊教育		5.14	5.14					
205070		特殊学校教育		5.14	5.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6	17.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6	17.76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6	17.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7	12.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7	12.07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9.29	9.29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8	2.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30.54	1,770.15	160.38			
205	教育支出			1,900.70	1,740.32	160.38			
20502	普通教育			1,895.56	1,739.82	155.74			
2050202	小学教育			1,895.56	1,739.82	155.74			
20507	特殊教育			5.14	0.50	4.64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5.14	0.50	4.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6	17.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6	17.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6	17.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7	12.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7	12.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29	9.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8	2.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81.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751.72	1,751.7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76	17.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07	12.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81.5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81.55	1,781.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81.55	总计	64	1,781.55	1,781.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 781. 55	1, 622. 32	159. 23
205			教育支出	1, 751. 71	1, 592. 48	159. 23
20502			普通教育	1, 746. 57	1, 591. 98	154. 59
2050202			小学教育	1, 746. 57	1, 591. 98	154. 59
20507			特殊教育	5. 14	0. 50	4. 64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5. 14	0. 50	4. 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 76	17. 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 76	17. 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 76	17. 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 07	12. 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 07	12. 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 29	9. 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 78	2. 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6.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6	310	资本性支出	2.02
3010	基本工资	65.31	3020	办公费	7.09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2.02
3010	津贴补贴	24.23	3020	印刷费	12.00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149.08	3020	水费	2.27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28.83	3020	电费	3.00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7.57	3020	邮电费	3.97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9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60	3020	物业管理费	12.59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91	3021	差旅费	0.22			
3011	住房公积金	25.96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2.78	3021	维修（护）费	6.94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18.15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3	3021	会议费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0.26			
3030	退休费	13.53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0.36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4.96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0.59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1			
人员经费合计		1,560.24	公用经费合计					62.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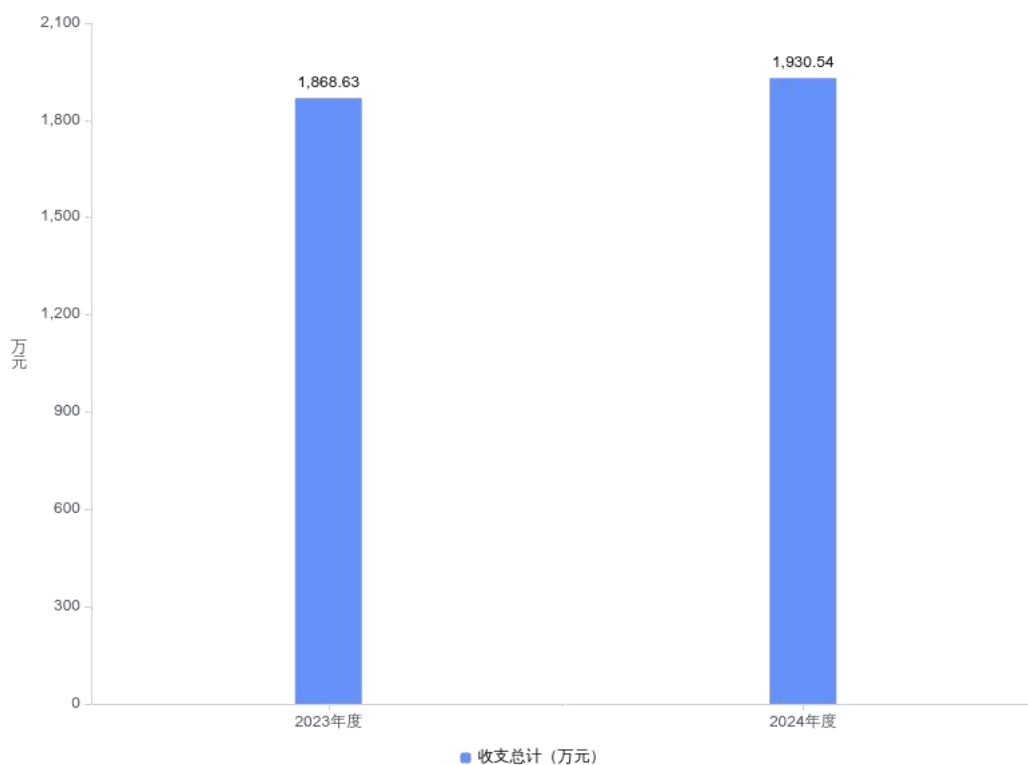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部门名称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930.5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61.91 万元，增长 3.3%，主要原因是我校人员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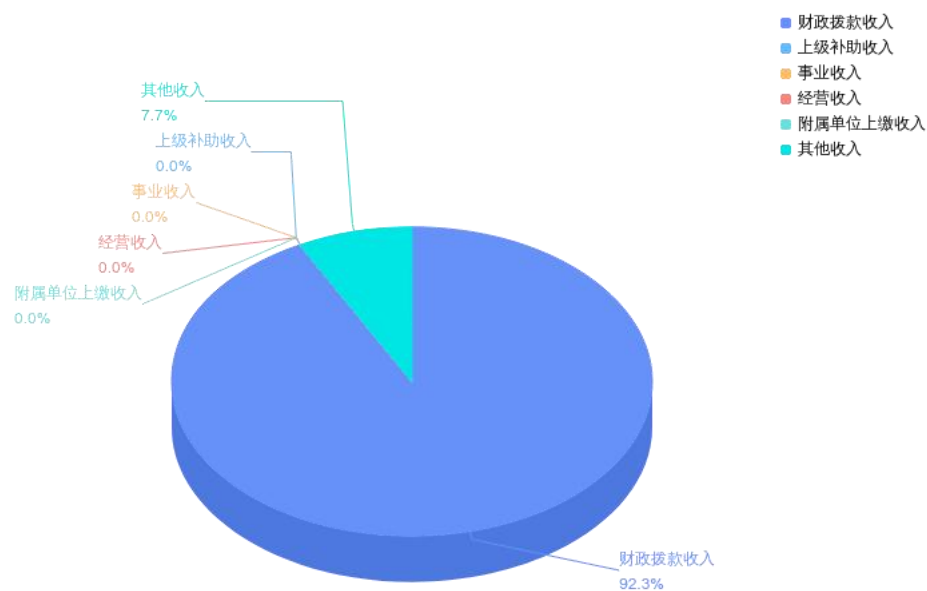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930.5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61.91 万元，增长 3.3%，主要原因是我校人员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81.55 万元，占本年收入 92.3%；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148.99 万元，占本年收入 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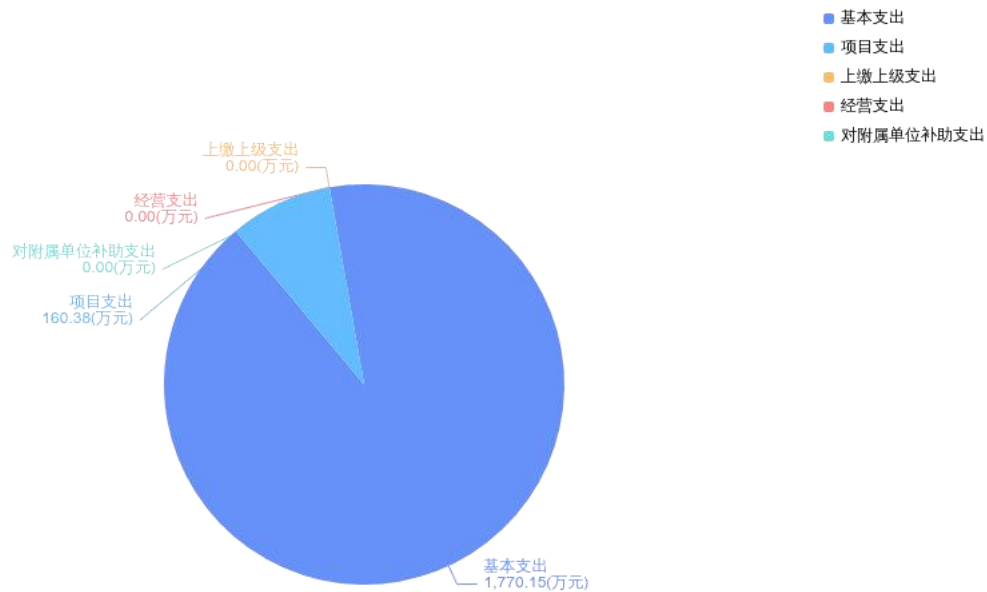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930.5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61.91 万元，增长 3.3%，主要原因是我校人员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770.15 万元，占本年支出 91.7%；项目支出 160.38 万元，占本年支出 8.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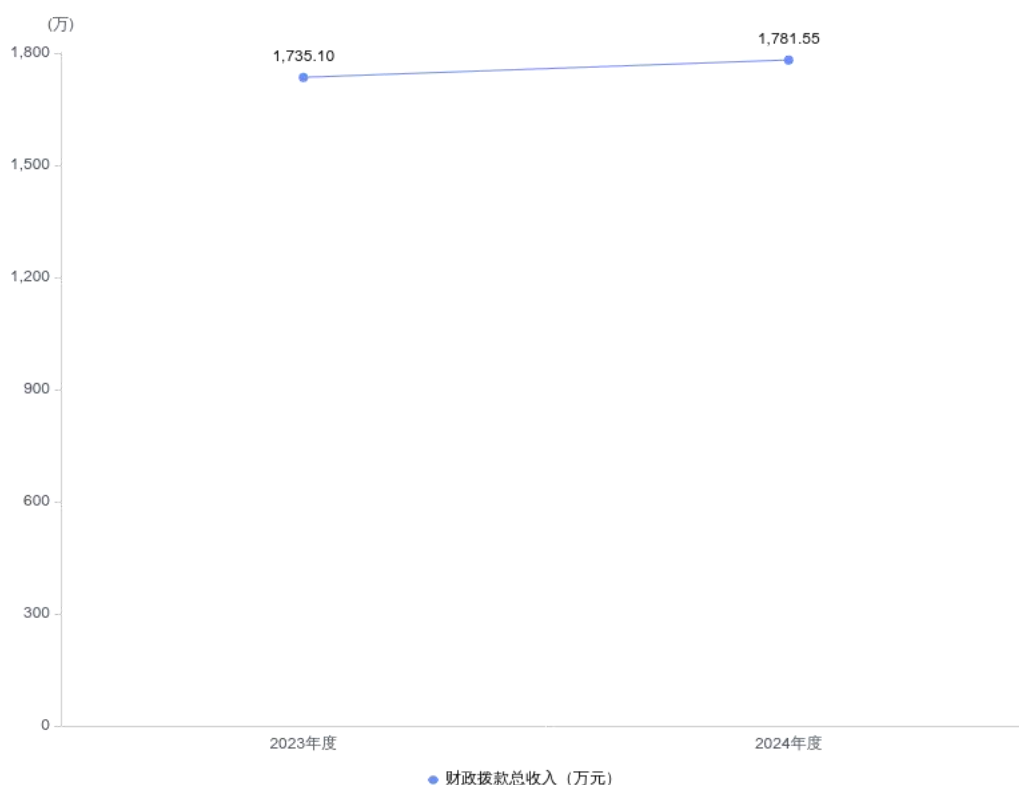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781.5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6.45 万元，增长 2.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81.5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46.45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我校人员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81.5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3%。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6.45 万元，增长 2.7%，主要原因是我校人员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81.5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支出 1751.71 万元，占 98.3%。主要是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7.76 万元，占 1%。主要是用于单位部分养老保险类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2.07 万元，占 0.7%。主要是用于单位单位部分医疗保险和个人医疗费用报销类支出。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41.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1.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其中：基本支出 1622.32 万元，项目支出 159.23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131.64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提升教学质量；干部教师队伍建设专项项目 27.59 万元，主要成效干部教师队伍建设及培养成本完成 100%。

1. 教育支出具体包括：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为1799.28万元，支出决算为1746.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

(2)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安排下拨的公用经费，未做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44万元，支出决算为17.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调出。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

疗（项）。年初预算为11.48万元，支出决算为9.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44万元，支出决算为2.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22.3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60.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62.0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2.4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1.3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3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2.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9.3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2.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159.2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9.3%。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档案管理完善，制度执行有效；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建立了相应的监督机制；各项目按时完成年度计划工作任务，项目验收通过率高；资金使用效益较好，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较高。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930.5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1. 执行率情况：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2024 年下达预算指标 1930.54 万元，实际执行 1930.54 万元，执行率为 100%。2. 完成的绩效目标：①数量指标：保障学生人数 1408 人；②质量指标：校园设施设备齐全无故障③时效指标：2024 年度全年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④经济效益指标：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提升教

学质量；⑤社会效益指标：学校知名度 100%；⑥生态效益指标：校园环境面貌 100%；⑦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家长、学生满意度 95%；⑧经济成本指标：干部教师队伍建设及培养成本完成 100%。。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1.64 万元，执行数为 131.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①数量指标：保障学生人数 1408 人；②质量指标：校园设施设备齐全无故障③时效指标：2024 年度全年工作完成及时率；④经济效益指标：保障学校正常运转；⑤社会效益指标：学校知名度 100%；⑥生态效益指标：校园环境面貌 100%；⑦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家长、学生满意度 95%。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上级专项经费项目方案制定还应按全年急需改善的方面着重倾斜，争取每年做好一个项目，做到少而精。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单位整体绩效水平、调整完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 干部教师队伍建设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59 万元，执行数为 27.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①经济成本指标：干部教师队伍建设及培养成本完成 100%；②时效指标：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③社会效益指标：已提升教学质量；④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师生满意度 95%。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干部教师队伍建设专项方案制定还应按全年急需改善的方面着重倾斜，争取每年做好一个项目，做到少而精。下一步改进

措施：提高单位整体绩效水平、调整完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结合绩效评价发现的不足支出，按照绩效目标管理要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2. 单位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后续各部门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2024 年度公用经费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其他教育学工作开保障专项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 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2024 年度 公用经费	保障日常 教育教学 工作；正常 运行合理 合规使用， 完全执行。	全年公用经费 159.69 万 元； 其中办公费 25.48 万 元、印刷费 7.16 万元、水 费 3.91 万元、电费 7.24 万元、邮电费 7.01 万元、 物业管理费 13.79 万元、 差旅费 0.6 万元、维修维 护费 24.52 万元、培训费 7.07 万元、劳务费 27.94 万元、委托业务费 25.2 万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 4 万元、办公设备购 置 3.07 万元、房屋建筑物 构建 2.26 万元。

2	其他教育 教学工作 开展保障 专项	校园安全 服务及保 障工作	完成 100%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1

2024年度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7日 总分： 100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基本支出总额		1770.15		项目支出总额	160.38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1930.54		1930.54	100.00%	20.00
年度目标1（50分）：保障学校各项工作正常顺利开展，全校师生安全得到保障，加强校园环境、硬件设施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1408人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校园设施设备齐全无故障	90%-95%	95%	10
		时效指标	2024年度全年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学生生源不断提高	100%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知名度	100%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校园环境面貌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满意度	90%-95%	95%	5
年度目标2（30分）：提高教师教学能力素养，确保教学质量逐年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质量	提升	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95%	95%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设定目标本年度顺利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干部教师队伍建设专项方案制定还应按全年急需改善的方面着重倾斜，争取每年做好一个项目，做到少而精。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附件2

2024年度上级转移支付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7日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上级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31.64	131.64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 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学校各项工作正常顺利开展,全校师生安全得到保障,加强校园环境、硬件设施建设,提高教师教学能力素养,确保教学质量逐年提升。			基本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1408人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校园设施设备齐全无故障		90%-95%	95%	5
		时效指标	2024年度全年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学生生源不断提高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知名度		100%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校园环境面貌		100%	100%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满意度		90%-95%	95%	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设定目标本年度顺利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上级专项经费项目方案制定还应按全年急需改善的方面着重倾斜,争取每年做好一个项目,做到少而精。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附件3

2024年度干部教师队伍建设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7日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干部教师队伍建设专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武珞路实验小学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7.59	27.59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 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提高教师教学能力素养, 确保教学质量逐年提升。					基本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干部教师队伍建设及培养成本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质量			提升	提升	1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95%	95%	1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设定目标本年度顺利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干部教师队伍建设专项方案制定还应按全年急需改善的方面着重倾斜, 争取每年做好一个项目, 做到少而精。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80-50% (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